

## 杭州天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1、2016年12月26日，关联方蔡格炜为公司向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取得最高额融资本金人民币400万元提供股权质押，期限自2016年12月26日至2019年12月25日。

2、2017年3月20日，公司与深圳慧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国内保理业务合同》，约定以公司部分项目应收账款（尚未结算）共计5,620万元采用附追索权形式申请办理保理业务。其中一年期保理融资额度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500万元；二个月期保理融资额度不超过3,120万元。同时，该合同约定，由公司法定代表人蔡格炜、妻子邢建平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 关联方关系概述

1、关联方蔡格炜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2、邢建平与蔡格炜为夫妻关系。

因此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二)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7年8月1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以上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蔡格炜、邢建平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 二、关联方介绍

###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蔡格炜	浙江省诸暨市东白湖镇南三江村68号	-	-
邢建平	浙江省诸暨市东白湖镇斯宅村682号	-	-

### (二) 关联关系

1、关联方蔡格炜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2、邢建平与蔡格炜为夫妻关系。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2016年12月26日，关联方蔡格炜为公司向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取得最高额融资本金人民币400万元提供股权质押，期限自2016年12月26日至2019年12月25日。

2、2017年3月20日，公司与深圳慧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国内保理业务合同》，约定以公司部分项目应收账款（尚未结算）共计5,620万元采用附追索权形式申请办理保理业务。其中一年期保理融资额度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500万元；二个月期保理融资额度不超过3,120万元。同时，该合同约定，由公司法定代表人蔡格炜、妻子邢建平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以上关联担保，蔡格炜、邢建平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自愿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且公司独立性未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本次关联担保发生的目的是为公司取得贷款，以满足公司长远发展需要、增加资金流动性。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独立性没有受到关联交易的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公告编号：2017-019

《杭州天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  
议》

杭州天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22日